

# 臺中市臺科技大學員工消費特約商店合約書

臺中市臺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甲方)，賀康中醫診所(以下簡稱乙方)雙方同意建立特約關係，特定條款如下：

第一條 甲方教職員工、志工、學生至乙方看診，只要出示機關服務證、學生證即可享有乙方提供之優惠，特約優惠如下：

優惠項目(商品)	優惠方式
教職員工	看診掛號費減收 50 元
志工	
學生	

第二條 履約期間為簽約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第三條 甲方為使員工廣知，得將予乙方特約資訊刊登甲方網路及製作海報。

第四條 乙方履約應本誠信原則，應提供優質服務品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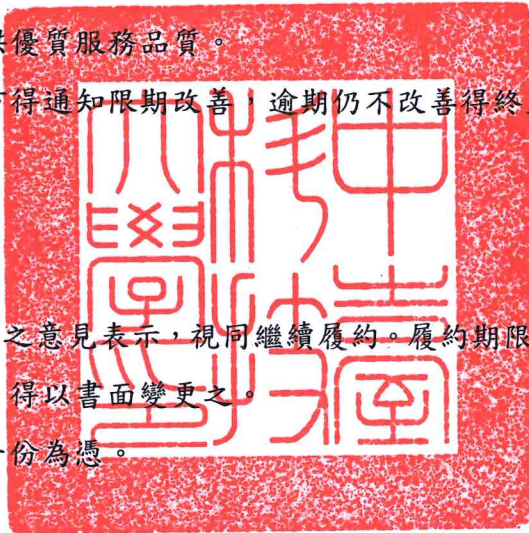
第五條 乙方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甲方得通知限期改善，逾期仍不改善得終止合約：

- 一、 違反第四條情形者。
- 二、 未能依約履行優惠時。
- 三、 其他有重大違約之情形。

第六條 合約期限屆滿時，雙方未為反對之意見表示，視同繼續履約。履約期限以三年為限。

第七條 本合約未盡事宜，經雙方同意，得以書面變更之。

第八條 本合約一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

立合約書人：中臺科技大學

甲方：中臺科技大學

法定代理人：陳錦杏

地址：台中市北屯區廍子路 666 號

聯絡人：楊怡庭

電話：04-22391647\*8135



乙方：賀康中醫診所

負責人：陳昱衡

地址：台中市北屯區景賢路 99 號

聯絡人：陳昱衡

電話：04-2436-8015



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0 日

## 中臺科技大學暨賀康中醫診所醫療合作合約書

- 一、中臺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甲方)與賀康中醫診所(以下簡稱乙方)為實施醫療服務合作，特訂定本合約書。
- 二、甲方得邀請乙方人員前往演講、指導或各項活動之醫療站支援，鐘點費、交通膳雜費由甲方依其標準支給。
- 三、乙方每週五下午派醫師至甲方支援醫療業務，事先應報衛生主管機關核准，並將核准函影印本，於支援前送達甲方衛生保健組存參，支援費由乙方負責。
- 四、甲方師生志工於乙方支援醫療時間看診或諮詢，免收健保卡、免收掛號費及部分負擔，乙方提供針灸、徒手整復等治療，若須藥物治療，建議甲方師生至乙方機構處方用藥。
- 五、甲方教職員、志工、學生至乙方就醫，掛號費減收50元。自費品項九五折。
- 六、雙方均應誠意履行契約，如甲乙雙方任何一方無故不履行契約，或有重大違法或疏失情勢，任何一方有終止契約之權。
- 七、本合約經雙方陳報上級主管機關核准簽署後生效。本合約有效期限自民國111年01月0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，期滿得經雙方同意續約之。
- 八、本契約書正本壹式貳份，甲乙雙方各持乙份存照。

立合約書人：中臺科技大學

甲方：中臺科技大學

校長：陳錦杏

地址：台中市北屯區廬子路666號

聯絡人：楊怡庭

電話：04-22391647\*8135

乙方：賀康中醫診所

負責人：陳昱衡

地址：台中市北屯區景賢路99號

聯絡人：陳昱衡

電話：04-2436-8015

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0 日